

全国智慧税务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全国产教融合创新创业联盟财政税务委员会

关于举办第五届“衡信杯”全国个税师 精英挑战赛的通知

为贯彻执行《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做好个税师考试备考工作，促进税务专业文化建设、普及税法知识、营造浓厚学习氛围。特举办第五届“衡信杯”全国（本科、高职、中职、社会组）个税师精英挑战赛。通知如下：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全国智慧税务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协办单位：全国产教融合创新创业联盟财政税务委员会

技术支持：浙江衡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二、参赛对象

本科（含研究生）、高职、中职（含技工院校）、社会人士（国家开放大学、税务机关、各类协会、院校、税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公司、企事业单位职工）

三、竞赛组别及组织方式

分为本科组、高职组、中职组、社会组四个组别

竞赛为团体赛，通过线上网络形式在财刀网-电子教室竞赛（报名成功后获取CMAC账号）

四、报名时间及方式

报名方式：本科、高职、中职组由学校老师统一报名，报名时无需指定参赛学生，社会组的需要以个人为单位报名

报名时间：3月15日开始，截止时间为比赛前一天

中职组：截止3月28日23点

高职组：截止4月12日23点

本科组：截止4月27日23点

社会组：截止5月12日23点

五、竞赛时间

中职组：3月29日-4月11日

高职组：4月13日-4月26日

本科组：4月28日-5月11日

社会组：5月13日-5月26日

六、竞赛范围及训练

总题量490道题，题型含单选、多选、判断、业务题，每日最多答题35道，内容涵盖个人所得税知识（参考个税计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标准或各级别考试大纲和备考训练计划）、全面数字化电子发票（数电票）知识

竞赛训练：报名成功后可先获取个税及数电票备赛学习资料，正式竞赛后通过财刀网“电子教室”网页端或移动端线上答题，详见竞赛指南

七、奖项设置

（一）排名规则

根据各组别电子教室的成绩设置奖项，具体排名规则如下：

参赛团体总成绩=参赛团体排名前 30 名的参赛选手个人成绩之和

个人成绩=个人总学分*正确率

（二）奖项设置

团体奖项：设置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为 15%、25%、35%。

教师奖项：参赛团体总学分达到 5000 分以上的，指导老师可获得“全国优秀指导老师”个人电子荣誉证书

个税师百强奖项：分组别设置，取每组个人成绩前一百名的选手，可获得对应组别的“全国个税师（个税普法大使）百强”个人电子荣誉证书

（三）奖金设置

奖项	名额(名)	奖金(元)	奖项确认规则
金奖	1	800	1、按本科、高职、中职、社会组分设奖项，个人成绩第一、二、三名为金、银、铜奖； 2、各奖项奖金为含税金额，比赛结束后竞赛组委会通知选手提交个人信息、发放奖金。 3、个人成绩并列时，准确率高的靠前；
银奖	1	400	
铜奖	1	200	

八、证书发放

（一）参赛团体总学分达到 5000 分以上的，指导老师可获得“全国优秀指导老师”个人电子荣誉证书

（二）团队奖按分组别参赛团体总成绩设置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为 15%、25%、35%。参赛团队发放对应“团体一、二、三等奖”电子荣誉证书

（三）原则上不制作选手个人证书，如有需求可提出申请，费用自理

九、报名方式（以参赛团体为单位，统一由指导老师填写二维码报名）

苏老师：18275884586

臧老师：15504616253



（本科（含研究生）、高职、中职（含技工院校）组扫码报名）



社会组报名扫码
（社会组扫码报名）

